

证券代码：603928

证券简称：兴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5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投资价值，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方案。方案具体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提升经营质量

2025 年，公司将夯实内部管理基础，继续梳理优化业务流程，进一步降本增效，向管理要效益，以内部改革的确定性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力度，加快公司产品向高端化应用场景的渗透进度，集中资源攻克重点战略产品；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提高毛利率，推动盈利能力稳步增长。通过以上措施，践行“专心专注专业”的企业精神，达到聚焦做强主业，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的目的。

二、提升投资者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坚持以投资者为本，持续完善科学、稳定、可持续的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树立长期、理性的投资理念。为此，公司已依据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规修订了《公司章程》，并进一步优化了分红机制。

公司自上市以来，累计实施分红 4.53 亿元，已超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4.43 亿元；近三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达 5,463.36 万元，占年均净利润的 70.43%。未来，

公司在着力提升整体盈利能力的同时，将综合考虑行业特性、发展阶段、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投资者回报等多重因素，继续实施持续、稳定且适度增长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积极探索依法运用增持、回购、多次分红等多元化市值管理工具，在保障公司长远发展和可持续性的前提下，努力为股东创造更优回报，提升公司价值，提振市场信心。

三、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高度重视新质生产力的培育与运用，积极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与产业转型升级。公司将强化研发投入，聚焦生物基绿色环保呋喃树脂、再生砂用冷芯盒树脂等新产品开发，加快技术成果转化；并依托研发中心及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科研平台，推进新技术研究，解决行业高污染、高能耗问题。其次，优化研发人才体系，构建老中青梯队式研发团队，完善激励机制，保障科研队伍稳定性。再次，公司将积极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与相关知名高校和科研机构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共同开展项目攻关，整合外部资源提升创新效能。最后，筑牢知识产权壁垒，加强专利布局与保护，持续巩固企业技术领先优势。通过系统性创新布局，全面提升公司在新质生产力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推进价值传递

公司、控股股东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高度重视、积极参与和支持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配备专人负责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通过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开展投关工作，通过官网投资者关系专栏、e 互动平台、电话、电子邮箱等渠道，同时充分利用股东会（启用“一键通”服务）、常态化业绩说明会、接待来访、座谈交流等方式与投资者充分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企业整体价值及资本市场形象，并及时向管理层反馈投资者的建议及诉求。未来，公司将继续用资本市场通俗易懂的语言，合规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使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态势。公司将继续扩大投资者交流活动覆盖面，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成效，增进市场对公司的理解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积极探索提升公司估值水平措施，不断提高市值管理水平，维护良好资本市场形象。

五、完善公司治理，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2025 年，公司严格遵循新修订的《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要求，对《公司章程》及其配套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公司将持续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围绕“规范、透明、协调、制衡、效率”的原则，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明确权责边界，切实发挥董事会在战略决策、监督制衡中的核心作用。同时，持续优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特别是审计委员会）的运行机制，强化其在财务监督、风险防控等关键领域的职能，提升其专业决策与监督作用。此外，公司将通过制度安排和资源支持等多方面措施，保障独立董事独立、公正地行使职权，切实强化对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推动公司治理水平再上新台阶，为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的制度基础。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将严格依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监管规定，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坚持以合规为底线，增强信息披露的主动性，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通过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为投资者决策提供可靠依据。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效能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履职监督，通过持续沟通和专项培训，确保其在信息披露、股份变动等重要事项中严格依法合规。为确保“关键少数”人员能够有效履职，公司将持续关注监管政策的新变化、新要求，及时向上述“关键少数”传达最新的监管理念，强化合规意识，压实主体责任，持续提升“关键少数”的履职能力和风险意识。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将公司经营业绩与重点工作等内容纳入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责任书，完善与考核评价结果紧密挂钩、与承担责任和风险相匹配的薪酬机制，促进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的全面实现。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继续深耕主责主业，强化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特此公告。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